

（一）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印发的《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发改办投资〔2019〕62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二)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发改办法规〔2019〕752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三）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教育局统一编制、公开。

（四）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五）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山东省山东省民政厅、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印发鲁民《2019》54号关于印发《山东省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的通知，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街道只需要在社区公示栏进行相应内容公示。

(六) 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民政局统一编制、公开。

(七)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过程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主体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法治宣传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1. 法律法规资讯; 2. 普法动态资讯; 3. 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山东省“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法律服务网 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	√		√		将军路司法所

2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p>1.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p> <p>2. 法治文化作品、产品</p>	<p>《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山东省“七五”普法规划》</p>	<p>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p>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政府公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法律服务网 </p> <p>注：有关公开信息可推送或归集至本省级法律服务网。</p>	✓		✓		将军路司法所
---	--	--	----------	--	--	------------------------------	--	---	--	---	--	--------

（八）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及要求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公开主体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3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p>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p> <p>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p> <p>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p>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政府网站、淄博市预决算公开平台	√		√		√		将军路街道财政所

		<p>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p>	<p>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p>										
	<p>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p>												
	<p>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p>												

（九）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0年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要点》川人社字【2020】40号，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人社局及统一编制、公开。

（十）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淄川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淄川区 2020 年度全民参保计划精准扩面工作实施方案》川社保发【2020】3 号，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人社局统一编制、公开。

(十一) 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的《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自然资办函〔2019〕98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二)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19〕1105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三) 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生态环境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环办厅函〔2019〕672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我街道不涉及。

（十四）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保障性住房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办厅〔2019〕7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五）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办厅〔2019〕7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六）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办厅〔2019〕7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七) 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办厅〔2019〕7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八) 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的《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建办厅〔2019〕7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十九) 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的《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农办计财〔2019〕4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二十）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文化和旅游局统一编制、公开。

（二十一）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印发的《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发改办投资〔2019〕621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二十二、二十三）安全生产领域和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和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指引的通知》和淄博市《淄博市县镇“属地管理”事项主体责任和配合责任清单》及街道办事处作为区政府派出机构的法律地位，街道办事处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由区应急局统一编制、公开。

(二十四)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主体	公开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要素)			时限		全社会	特定群体(请写明)	主动	依申请
1	行政审批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服务指南	适用范围、审批依据、受理机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目录、办理基本流程、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结果送达、监督投诉渠道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经济发展办公室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村公示栏(电子屏)	√		√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2		食品生产 经营许可 基本信息	生产经营者名称、许可证编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生产地址/经营场所、食品类别/经营项目、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投诉举报电话、有效期限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经济发展 办公室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宣传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 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		√	

（二十五）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印发的《税收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税总办发〔2019〕65号），镇街一级不需要编制、公开该目录。

(二十六) 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4		贫困人口识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退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退出计划 ·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资金名称 · 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及相关社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7	扶贫 资金	年度 计划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及相关社区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8		精准 扶贫 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将军路街道城市和社区管理服务中心及相关社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